



中央民族大学国家「十一五」「211工程」建设项目

中央民族大学
China Minzu U

洗冤与治吏

探究清朝嘉庆时期京控案
嘉庆皇帝透过山东京控了解士民的诉讼蒙冤
也看到积重难返的地方吏治

XIYUAN YU ZHILI
JIAQING HUANGDI YU
SHANDONG
JINGKONG

嘉庆皇帝与山东京控

崔岷 著





中央民族大学国家「十一五」211工程建设项目

013926070

D691
97

洗冤与治吏

XIYUAN YU ZHILI
JIAQING HUANGDI YU
SHANDONG
JINGKONG

嘉庆皇帝与山东京控

崔岷著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China Minzu University Press



北航

C1633376

D691
97

0708808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洗冤与治吏：嘉庆皇帝与山东京控/崔岷著. —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2. 12

ISBN 978 - 7 - 5660 - 0305 - 8

I. 洗… II. ①崔… III. ①中国历史—研究—清代
IV. ①K249. 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55333 号

洗冤与治吏：嘉庆皇帝与山东京控

作 者 崔 岷
责任编辑 黄修义
封面设计 汤建军
出 版 者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 邮编：100081
电话：68472815 (发行部) 传真：68932751 (发行部)
68932218 (总编室) 68932447 (办公室)
发 行 者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厂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8.75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60 - 0305 - 8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一

欣闻崔岷博士的新作即将付梓，作为书稿最初的读者之一，我很高兴在这里谈点感想。

崔岷的博士学位论文是《咸同年间山东的团练之乱》。后来，他又穷数年之力，踏踏实实，从搜集第一手史料入手，探微索隐，释疑抉奥，钻研嘉庆年间山东的京控问题。两个课题，都没有离开山东这块地盘。不同的是，前者选择在社会极度动荡的多事之秋，观察清廷与团练之间的微妙关系。后者选择在政局相对平静、不大为人注意的嘉庆年间，观察皇帝与山东官场在京控问题上的博弈。时空转换之间，作者对清代山东基层社会问题的探讨又深入了一步。

京控，又称叩阍，俗称告御状。清朝集历代京控制度之大成，建立了逐级上诉制度。臣民若对州县判决不服，应经府、道、按察司、巡抚或总督逐级上控，直至赴京，向都察院、通政使司或步军统领衙门呈递诉状，或遇皇帝乘舆出郊，拦圣驾喊冤递状。这很容易让人联想到当代中国人所熟知的上访。

历史是现实生活的一面镜子。近年来，上访问题成了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一大顽症，上上下下，牵动了多少官员的神经，整个社会为之付出了巨大的代价，犹未能求得一妥善解决之道。崔岷的书让我们回过头去，看看清朝皇帝是怎样认识京控问题的，在解决京控问题时，制订过何种政策，这些政策的效果又如何，从中或许能悟出一些有益的启示。从这个意义上讲，他的研究不仅有学术价值，还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崔岷的研究，准确把握嘉庆朝处于“盛世”之后、“崩溃”之前的宏观背景，以处理山东京控问题为中心，细致梳理并进而“深描”嘉庆帝利用京控推进政治改革的前因后果，使我们得以重新认识以往学术界鲜有人问津的嘉庆帝和他所处的时代。

在清朝入关后的十个皇帝中，嘉庆帝虽称不上雄才大略，但也不是碌碌无为的平庸之辈。他也曾想励精图治，在乾隆帝去世后的第五天，果断出手，粉碎了盘根错节的和珅贪腐集团。为了平反冤狱，了解地方吏治民情，他命令受理所有的京控案件。实行的结果，虽平反过一些冤假错案，但却遭到了官僚群体的层层抵制。官官相护的恶习往往将原告变成被告，变成诬告。怠惰偷安的官员可以将一件京控案的审结期限一拖再拖，甚至于导致上诉人财尽人亡。贪官污吏劣幕刁讼更乘办案的机会上下其手，敲诈勒索，往往使诉讼双方倾家荡产。旧的冤案未了，又滋生出大量新的冤狱。京控的失败打碎了人们对至高无上的皇权的迷信，从而产生可怕的后果。眼看京控案的数量不降反升，嘉庆帝除不厌其烦谆谆训诫外，还对办案不力的官员痛下杀手，罚俸、降

职、革职，甚至处以极刑，但仍无力扭转案如山积的颓势。摆在嘉庆帝面前的是永远解不开的死结。这不是嘉庆帝个人的悲剧，是皇权专制制度酿成的恶果。

从某种意义上讲，京控案数量的增加，反映的是天朝吏治的腐败和尖锐的官民对立，是国家与社会走向崩溃的标志。历史给了嘉庆帝 25 年时间，他也曾企图力挽狂澜，但局势却在令人绝望地迅速恶化。在嘉庆帝执政的四分之一世纪，清王朝完成了由盛世向衰世的过渡。接下来便是道咸同光宣五朝天崩地裂般的巨变，辉煌一时的大清朝最终未能逃脱王朝历史循环的宿命。

法律制度是保障社会秩序的一道重要防线，法律制度的危机往往会成为引发社会动乱的导火索。近年来，从法律制度入手，研究清朝兴亡史的学者越来越多。崔岷的研究成果，只是这欣欣向荣的园地里的一株新苗，有待完善的地方肯定还有。希望他继续深入开拓，有新的更好的成果问世。

是为序。

徐万民

2012 年 11 月 8 日于博雅西园

序 二

我与崔岷君认识有年，他从2002年开始在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师从徐万民教授攻读中国近现代史专业的博士研究生，并于2005年如期毕业，获历史学博士学位（附带说明一下，因为北大历史学系的“高标准、严要求”，能在计划时段内“如期”毕业并拿到学位的博士生可谓凤毛麟角）。其后，他在中央民族大学历史学系从事教学科研，与北大相邻不远，又属同样学科，时常有学术往还。崔岷君给我留下的“学人印象”是：聪慧而适应性强，他生于南地，却在北方生活愉悦；他初习工科，获工学学位，却改习历史学，饶能在历史学的海洋中胜任遨游，成果叠出。明智而坚韧性足，他从博士论文选题开始，即关注清代中晚期基层社会和下层民众的“叛”与“乱”的问题，自兹坚守此学术方阵，在咸同之际山东的团练之乱，广西“匪患”与金田起义，北伐太平军的“裹胁”，义和拳与义和团运动，“京控”与社会紧张等问题的研究上佳作不断，并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影响。

崔岷君的新著嘱我作序，拜读书稿，通篇均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尤令我会心的有以下几点：

第一是所描述的时段，专门以嘉庆朝为时限，清代的数朝，以嘉庆朝的研究最为薄弱。康熙、雍正、乾隆等朝，恰处“盛世”；道光以后的晚清各朝，适逢“衰世”；一盛一衰，都长期为学者和民众所瞩目，相关的研究成果或普及读物连篇累牍。相比之下，处于“盛世”之后、“崩溃”之前的嘉庆朝却明显受到冷落，宏观和微观性质的研究在数量与质量上都远远不如此前后。但实际上，嘉庆一朝正值清朝由盛转衰的关键点，亦是盛世中国步入衰败的转折期，于此变际枢纽，委实应该特别加以注意。本著即以这一“表象平淡”实则“潜流起伏”的朝代为研究时段，可谓匠心慧眼，别辟空间。

第二是所描摹的地点，在嘉庆皇帝下令调整京控制度后，各省士民前往京城上控者络绎不绝。其中来自山东者最多，远居中国所有省份之上，包括同样近距京畿的直隶和山西。嘉庆一朝，山东京控案件的数量始终居高不下，反差现象的背后定有重大隐情。清廷为此成立了专门机构予以处理。嘉庆帝则从此蹊跷中看出了山东大吏、钦差大臣和州县官员们在司法诉讼、税赋征收、行政管理、治安维护等方面存在的积重难返的弊病。也使素来民风质朴的山东在此间却享有“民风之坏，实甲他省”的恶名，“刁民”的背后往往藏着“贪官污吏”，“民风”不良的追根溯源实际上是“官治”的败坏。这一切，都为后来的研究者提供了一个中央政府如何利用“进京上访”或“赴京告状”来直接为

士民洗冤和整顿吏治的优选观测样本，作者截取该省，颇具典型意义和指标价值。

第三是所描绘的问题，即所谓的“京控”，封建时代，为了达到减少民间冤屈治理官场腐败，朝廷规定若有“机密要情”，允许士民入京控诉，就是在州县官“审断不公”，士民又逐级向府、道、司、院衙门申诉未果的情况下，可前往京城的都察院、通政司或步军统领衙门等继续申诉，这就是京控。该著在京控方面集中讨论了如下几个方面：其一，在惩办和珅与广开言路的历史背景下，嘉庆皇帝决定受理所有京控案件，对士民上控以资鼓励政策是如何出台的？其二，京控制度运作过程中由大吏引发的困境以及朝廷应对举措的得失成败？其三，在各级地方官员“断狱不当”的情况下，某些普普通通的地方控案最终如何演变成为迁延不决的京控要案，本来可以在地方解决的问题，为何总要中央过问？其四，越诉、诬告、匿名控告等“刁讼”行为和讼师的活动如何扰乱帝王的洗冤和治吏的目标？其五，从京控呈词中记录的大量让人触目惊心的恶行劣迹是如何地揭示了地方官员们的为非作歹？不消说，这都是些很有趣的问题。

第四是所描写的故事，颇能引人入胜。著作大量利用稀见资料，如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的《军机处录副奏折》、《宫中朱批奏折》，还有《嘉庆朝上谕档》，《乾隆朝上谕档》，《雍正朝汉文谕旨汇编》，以及《官箴书集成》等，对当时震动朝野的“洪亮吉案”、“广兴案”、“曲祥云案”等进行了复原，这些案件，情事复杂，变故曲折，拖累甚多，轰动一时，读来饶有兴味。并

小中见大地通过一个个鲜活生动的案例探讨了中央与地方的关系，“讼案最为繁多”的山东与他省的连带，“控案寂然”与京控频繁的两难，“刁讼”、“虚诬”与“人心风俗”的映衬，吏治废弛与讼师活跃的比对，等等。

与崔岷君相识相交，知道他为完成此研究课题，心无旁骛，一意向学，多年不辍，反复研求，终得大作。此书并非急就篇什，而是长期潜心研究的心得，其中良多耐人寻味的体会之言，读后启人深思。特向读者推荐。在此秋凉渐深之际，夜深人静之时，拜阅文稿，浮想连翩，草成此序。

郭卫东

2012年秋冬之交于北京大学历史学系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以京控求“下情”	8
第一节 “广开言路”的初衷与苦衷	8
第二节 受理所有京控	23
第二章 京控案审理的困境	36
第一节 大吏之咎	36
第二节 钦差之死	57
第三章 引发京控的“断狱不当”	78
第一节 审案迟延	78
第二节 审案不公	108
第四章 京控中的“刁讼”	126
第一节 “刁讼”与吏治	127

第二节 “刁讼”与讼师	141
第五章 京控田赋征收之弊	165
第一节 浮收	165
第二节 勒折	185
第六章 京控缉盗之弊	199
第一节 州县官的“讳盗”	202
第二节 捕役的“通盗”	225
结 语	241
参考文献	248
后 记	260

导 言

不论是象征光荣与骄傲的“康乾盛世”，还是充满屈辱与动荡的晚清各朝，都长期吸引着历史学者的目光并为普通民众所津津乐道。对比之下，处于“盛世”之后、“崩溃”之前的嘉庆朝却明显受到冷落，宏观和微观研究的数量均远不如前者。^①这一情形大体缘于嘉庆皇帝主政的22年中（1799—1820），最易引人注目的政治和社会方面较少发生重大事件。^②在政治方面，最令人关注的当属嘉庆帝亲政后对和坤的惩治及随后开展的吏治整顿。^③在社会方面，嘉庆朝值得重视的当属几次“叛乱”事件：1796—1804年间发生于四川、湖北、河南、陕西、甘肃五省的

① 尽管早在20年前便有学者对嘉庆朝缺乏关注的状况表示不满（关文发：《清帝列传·嘉庆帝》，吉林文史出版社，1993年，“前言”第1页），以今日的研究现状看，这一问题可以说依旧存在。

② 一般说来，相对于经济、思想和学术而言，政治与社会的变化更为直观。

③ 这方面的一般情形可参阅关文发：《清帝列传·嘉庆帝》，第59—114页、第151—166页、第213—288页；冯佐哲：《和珅其人》，中国青年出版社，1998年，第254—319页。

白莲教叛乱^①，1813年发生于河南、直隶和山东的八卦教叛乱（又称天理教叛乱）^②，以及1795—1797年间湘西和黔东北的苗民叛乱^③。不过，“惊涛”虽少，“暗流”已然汹涌。面对处于大清帝国由盛转衰之际的嘉庆朝，实应将目光穿越其看似平静的表

① 关于五省白莲教叛乱始末的总体研究，可参阅萧一山：《清代通史》卷中，中华书局，1986年，第294—334页；尹居诚：《清嘉庆元年白莲教起义初步研究》，《兰州大学学报》1958年第1期；关文发：《清帝列传·嘉庆帝》，吉林文史出版社，1993年，第384—429页。对白莲教叛乱背景的专门探讨可参阅Blaine Campbell Gaus-tad. *Religious Sectarianism and the State in Mid Qing China: Background to the White Lotus Uprising of 1796—1804*.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94. 有关白莲教叛乱的地方史研究，可参阅Cecily M. McCaffrey. *Living through Rebellion: A Local History of the White Lotus Uprising in Hubei, China*.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2003. 对白莲教叛乱的发生原因及发展过程的专门探讨有李健民：《清嘉庆元年川楚白莲教起事原因的探讨》，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2（上）（1993年6月），第357—396页；董群廉：《清朝中期川陕楚白莲教之乱探源——从灾荒角度观察》，《国史馆馆刊》26（1999年6月），第13—34页；江田祥：《清乾嘉之际川楚陕白莲教的空间扩散与组织过程之初步研究》（博士学位论文），武汉大学，2007年。

② 对1813年八卦教起义的研究可参阅韩书瑞著，陈仲丹译：《千年末世之乱：1813年八卦教起义》，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年；关文发：《清帝列传·嘉庆帝》，第470—494页。

③ 有关乾嘉苗民叛乱的研究可参阅吴荣臻：《乾嘉苗民起义史稿》，贵州人民出版社，1985年；盛天宇：《清代中衰之战：乾嘉苗民起义研究》，湖南人民出版社，2007年。

面，观察内部那些具有深意的现象。^①

相对而言，嘉庆帝亲政之初对和珅的惩治及随后的吏治整顿有着颇为突出的意义。遗憾的是，对于嘉庆帝这一试图挽救王朝中衰、恢复往昔繁盛的努力，相关论著多停留于泛泛论述，少有就某项举措如何出台及其后实际运作的过程和效果进行深入探究者。而这种浮于表层的研究也未必就能实现其“全面”或“系统”的初衷，一个突出表现便是，作为嘉庆帝借以“下情上达”和整饬吏治的重要手段，京控问题竟从未出现在这些论著中。^②

① 嘉庆朝这一“承上启下”的地位可从一些主题不同的论著均将“1800年”作为讨论的起点或终点即可看出，参见 Vohra, Ranbir. *China's Path to Modernization: A Historical Review from 1800 to the Present*.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87; Rowe, William T. *China and the World, 1500-1800*, in Ainslie T. Embree and Carol Gluck, eds. *Asia in Western and World History: A Guide for Teaching*. Armonk, N. Y.: M. E. Sharpe, 1997, pp. 466-473; Mote, F. W. *Imperial China, 900-1800*.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值得注意的是，曾有学者对清王朝自嘉庆时期开始衰落这一基本“共识”提出质疑，认为“18世纪的遗产是复杂的”，“在1800年前后可能会看到发生了一些变化：政府机构长时期软弱，财力不足，边缘地区逐渐失去控制，在核心区域精英逐渐侵犯到政府的功用范围，因对外贸易而出现的繁荣结束，文人官员号召重新进行政治改革”等。但也应该看到一些产生于明代晚期，且没有什么大的中断而一直延续到晚清的发展趋势：“大规模的经济商品化以及财政机构的形成使得能够经得起萧条的影响而生存下来；出现了稳步而又集中进行的国内的移民垦殖，将云南、新疆、台湾和满洲以及许多少数民族群体纳入了汉人的世界；各种社会机构增加，规划了发展并保证了某种程度的社会秩序；文人文化转变为有着广泛城市基础的全国文化”，因此，“当代的中国有许多地方都要归功于其近代早期的历史”，参见韩书瑞、罗友枝著，陈仲丹译：《十八世纪中国社会》，江苏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218-236页。

② 关文发：《清帝列传·嘉庆帝》，第86-114、第151-166、第213-288页；张玉芬：《论嘉庆初年的“咸与维新”》，《清史研究》1992年第4期；刘绍春：《简论嘉庆皇帝在财政经济领域的治理整顿》，《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3年第3期；关文发：《嘉庆吏治评议》，《华南师范大学学报》1993年第4期。

立国之初，清廷鉴于“自明季祸乱，刁风日竞，设机构讼，败俗伤财”，告诫士民“非机密要情，毋许入京越诉”。^①其后又颁布法律，规定进京上控者必须事先完成应有的司法程序，即在州县官“审断不公”或拒绝受理诉讼的情况下，士民应按规定“审级”依次向府、道、司、院衙门申诉。若对司、院衙门的审理结果仍有异议，方可前往京城的都察院、通政司或步军统领衙门继续申诉。在此过程中，缺少任一环节都会被官府视为“越诉”，并将受到“笞五十”的惩罚。如果京控者的申诉被认为有不实之词，同样会遭到惩罚。^②

很明显，法律的严格限制使京控成为一件颇为繁琐且需承担风险的事情。故今人似有理由认为，清代的士民在京控方面难有引人注目的表现。在介绍清代法律制度的著作中，京控被认为“在清代虽不时发生，却也说不上普遍”。^③甚或断定，清代百姓能够进京告状的在全国而言“百无一二”。^④在那个时代，京控“作为一种非常诉讼程序，主要起装饰作用，全年所收案大概屈指可数”。^⑤

其实清代的京控未必就近乎聊胜于无，其意义也不应如此低

① 《睿忠亲王多尔衮》，《清史稿》卷218，中华书局，1976—1978年，第9026页。

② 沈之奇撰：《大清律例辑注》，法律出版社，2000年，第1256—1257页；《刑法三》，《清史稿》卷144，第4211页。

③ 布迪、莫里斯著，朱勇译：《中华帝国的法律》，江苏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17页。

④ 张晋藩：《清朝法制史》，中华书局，1998年，第603页。

⑤ 郑秦：《清代司法审判制度研究》，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年，第31页。

估。因为京控者在将其冤情带入京城的同时，也将一些重要的社会状况展示给了皇帝。已经有人注意到，在十九世纪二三十年代，江南地区的绅士为抵制漕运制度中的附加税而利用京控的渠道去控告当地官府，他们中的京控专家甚至建立起了“诉讼网络”。^①在其数量较多的时期，京控对社会状况的揭示尤为突出。例如，晚清京控案的“连年剧增”即颇令人瞩目，它体现的是当时已无法治愈的“吏治腐败”和“讼棍等社会闲散势力的负面影响”。^②

更应注意的是，京控的“剧增”及其背后的吏治腐败和讼棍影响并非晚清时期才呈现出来。事实上，京控的大量涌现始于嘉庆时期。甫一亲政，嘉庆帝即试图打破因和珅专擅造成的政治壅蔽局面，决意“广开言路”以获取有关吏治民情的真实信息。在这一背景下，嘉庆四年八月对京控制度的调整和利用成为嘉庆帝谋求“下情上达”的一条重要途径。在他看来，京控不但为蒙受冤屈的士民提供平反的机会，更可以通过京控呈词来体察地方吏治民情，发现存在的弊病，从而为整顿吏治提供可靠的依据。

① Polachek. James Montel. *Literati Groups and Literati Politics in Early Nineteenth - Century China*,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76, p304.

② 对晚清时期京控现象的研究有张炎：《清道光年间郭沆候京控案》，《台湾文献》19卷4期（1968年12月）；黄富三：《雾峰林家的中挫：1861-1885》，台北自立晚报社文化出版部，1992年，第243-363页；赵晓华：《晚清讼狱制度的社会考察》，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191-205页；胡震：《清代京控案件研究——以〈光绪朝朱批奏折〉为中心的研究》（博士学位论文），北京大学，2006年。